

荃灣區議會第六次（三／零八至零九）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周厚澄議員, GBS, JP (主席)

鍾偉平議員, BBS (副主席)

文裕明議員

王銳德議員

朱德榮議員

林發耿議員

張浩明議員

許昭暉議員

陳金霖議員

陳恒鑛議員

陳偉業議員

陳崇業議員

陳琬琛議員

陳耀星議員, BBS, JP

陶桂英議員

陳偉明議員, JP

黃家華議員

黃偉傑議員

楊福琪議員

鄒秉恬議員

趙葭甫議員

蔡子民議員

蔡成火議員

羅少傑議員

列席者：

劉陳淑珍女士, JP

荃灣民政事務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梁家樂先生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湯泳波先生

高級聯絡主任 荃灣民政事務處

嘉宏禮先生

荃灣警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

馬慶國先生

荃灣區警民關係主任 香港警務處

吳家謙先生	荃灣及葵青區福利專員	社會福利署
林嘉芬女士	荃灣及葵青地政專員	荃灣葵青地政處
劉少聰先生	行政助理／地政	荃灣葵青地政處
譚佩華女士	高級運輸主任（荃灣）	運輸署
蕭壽澄先生	總工程師（新界西）	土木工程拓展署
譚奇光先生	高級房屋事務經理（青衣、荃灣及離島）	房屋署
鄭偉傑先生	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	食物環境衛生署
唐區玉珍女士	荃灣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林翠玲女士（秘書）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李佩詩女士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為討論第3項議程

黃鴻超先生，JP	常任秘書長	教育局
葉曾翠卿女士	副秘書長（四）	教育局

為討論第4項議程

黎景光醫生	行政總監	仁濟醫院
謝紀超醫生	兒童及青少年科顧問醫生	仁濟醫院

為討論第5項議程

林世雄先生	總工程師	路政署
梁佩德先生	高級工程師	路政署
譚錦儀女士	公共關係經理(工程項目及物業)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李永孝先生	高級統籌工程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為討論第6項議程

彭美育小姐	總發展經理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陳瑞仁先生	高級工程經理(物業)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曾偉忠先生	高級工程經理(物業)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陳霖生先生	項目傳訊經理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何紹南先生	合夥人	弘達交通顧問有限公司
鍾華勳先生	高級工程師（荃灣）	運輸署

為討論第7項議程

黃紹全先生	高級工程師	路政署
黃廣恆先生	首席工程師	茂盛(亞洲)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陳澤榮先生 項目工程師 茂盛(亞洲)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鍾華勳先生 高級工程師(荃灣) 運輸署

為討論第 8 項議程

張家亮先生 高級工程師 土木工程拓展署
陳志明先生 工程師 渠務署顧問工程管理部

為討論第 10 項議程

陳忠榮先生 高級工程師 機電工程署
梁興東先生 工程師 機電工程署
梁樹恆先生 電氣督察 機電工程署
吳國添先生 高級城市規劃師(荃灣) 規劃署

I 歡迎及介紹

主席歡迎教育局常任秘書長黃鴻超太平紳士、議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荃灣區議會第六次會議。

2. 主席表示，由於教育局常任秘書長黃鴻超太平紳士稍後需出席另一會議，因此會先行討論第 3 項議程。

II 第 3 項議程：教育局常任秘書長到訪荃灣區議會

3. 主席介紹是次到訪荃灣區議會的是教育局常任秘書長黃鴻超太平紳士及教育局副秘書長(四)葉曾翠卿女士。

4. 黃鴻超先生向議員介紹教育局的工作，希望聽取議員的意見：

- (1) 特區政府非常重視教育的發展和成效，為本港培育優秀人材以合乎社會轉變的需要。政策局亦重視與區議會的合作。教育局的分區辦事處與地區人士保持聯繫，迎合市民對教育的關注。由於政府重視教育，所以教育的開支佔政府總開支約四分之一，在政府開支項目中居首位。本年度的教育經常性開支為 511 億元，較去年增加 7%，部分增加的開支用作支付本年度由九年擴展至 12 年免費教育及學前教育學券計劃所增加的學費資助；
- (2) 根據二零零六年公布的兩項國際性研究，即 PISA 及 PIRLS，香港學生的閱讀、科學及數學能力繼續處於世界前列。PISA 顯示，在 57 個參與國家／地區中，香港 15 歲學生在的科學能力排名第二，閱讀能力和數學能力排名第三。PIRLS 亦顯示，在 45 個參與國家／地區中，香港小四學生的整體閱讀能力位列全球第二，比二零零一年躍升了 12 位，成績有顯著的進步。香港大學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公布的“香港小學生中英雙語閱讀能力研究”顯示，香港小學生的中英文閱讀能力日漸進步。學生的成績長時間處於高水平並持續顯著進步，實

有賴各界群策群力與合作。上述的國際性研究結果提供了客觀數據，肯定了本港教育改革的成效；

- (3) 全港 461 所公營小學中，約 65% 會在二零零九／一零學年在小一開始實施小班教學，每班人數為 25 人，藉此增加師生互動，提升教學效能。教育局並在二零零八／零九學年為推行小班教學的學校增設共 700 多個為期兩年的有時限文憑教師職位，協助學校籌劃小班教學。至於維持每班 30 名學生的學校，亦會獲提供額外教師，提升教學效能。不過，在個別區域，因學位不足夠而須暫緩推行小班教學。
- (4) 由二零零九／一零學年開始推行新高中學制，由過去的 5-2-3 制，改為 3-3-4 制，與世界性的學制接軌。過去數年，教育局在課程策劃及籌備已下了不少功夫，旨在設計一套廣濶而均衡的課程，以適合學生的不同性向及興趣。新學制課程由“四個核心科目+二至三個選修科目（包括應用學習及其他語言）+其他學習經歷。”組成，而第一次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於二零一二年舉行。教資會資助的院校亦會在二零一二年增加學額，為新、舊學制的中學生分別提供大學學額；
- (5) 該局一向倡導雙語並重。過去的檢討顯示，母語教學能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及掌握課堂知識的能力。同時，該局亦撥出額外資源讓學生能在課堂內外，有更多機會浸淫於英語環境中，但部分學校在創造英語環境方面尚有進步空間，而業界亦對兩極化即“英中”與“中中”的安排有不同的見解。然而，該局認為現時的教學語言政策方向有利學生學習，但會在推行的細節作出微調。該局計劃容許學校在採用英語教學的三個原則下，即學生能力、教師能力以及學校支援措施，有秩序地作出微調，給予學校多些彈性，協助他們循序過渡，讓初中學生有更多機會在課堂接觸英語，以達致學生在中學畢業時能以兩文三語學習和工作，並期望能淡化“中中”與“英中”標籤。目前的建議方案是讓學校可以選擇以分班、分科、分時段來增加英語授課，微調方案並須設立一個有公信力的質素保證機制，以監察推行的成效。現階段未有施行時間表，但教育界認同最早可於二零一零／一一學年推行；
- (6) 在《殘疾歧視條例》下，根據家長的選擇，現時不少主流中、小學都會錄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這些學校亦已積累不少教導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經驗。為了支援這些主流學校，該局根據相關學生的數目及需要，向學校發放資源。由二零零八／零九學年起，向中學提供的“學習支援津貼”，首一至六名學生可獲 120,000 元，津貼額上限提高至 100 萬元，並為 336 所公營中、小學提供“校本教育心理服務”，以及向 425 所小學發放“加強言語治療津貼”，讓學校聘請駐校言語治療師或購買校本言語治療服務；
- (7) 因應學生人口下降，該局於二零零八／零九學年起，會下調中、小學每班的標準開班人數開班準則。由於適齡入學的小學生人數已較以往穩定，再加上推行小班教學，最惡劣的時間已經過去，當然，該局不能保證每所小學均能夠收取足夠的學生。在實施小班教學的小學，該局會在二零零九／一零學年

把開班人數下調至 16 人。至於中一每班派位人數，會由二零零九年度的 36 人下調至二零一零年度的 34 人。如果學校因縮班而出現超額教師，在二零零九年度開始，標準開班人數會進一步下調至每班 30 人；以及

- (8) 就議員關注校園設施開放事宜，該局已鼓勵各學校於不影響學校正常運作下，容許校外團體借用校舍。二零零八／零九學年，荃灣區已有 26 所學校計劃開放校園設施予外界使用，其中 14 所學校願意借出其體育設施。

5. 蔡成火議員表示，有很多學生爭相入讀名校，應鼓勵各名校開辦分校。他並建議把中學每班的標準人數減至 30 人以下。此外，馬灣的小學有很多學生就讀，應盡快在島上興建中學。

(按：陳偉業議員於下午三時十分到席。)

6. 許昭輝議員請教育局介紹為擁有十年以上年資的教師提供進修機會的情況。此外，教師上課的節數很多，又要兼顧行政工作，該局有何方案紓緩教師的壓力。

7. 林發耿議員表示，學生的情緒會影響學習，如果老師能減少上課的節數，便有更多時間備課和處理學生的情緒問題，可有效提高學生的學習質素。

8. 陳恒鑾議員對開學津貼未能涵蓋所有學生表示遺憾。此外，他查詢新學年課本價格的變動對家長開支的影響，以及如果大學學額不足夠應付新學制所產生的學額，是否會開辦私立大學。他希望教育局關注教師因新學制而須承受各種壓力。

9. 羅少傑議員表示，小學於二零零九年實行專科專教，但很多小學教師仍未考獲相關資格，他擔心沒有足夠教師推行小班教學。學前教育學券計劃也規定所有幼稚園教師要考取證書資格，部分幼稚園已開始出現退休潮。此外，小規模的學校因班數不多，老師流失率高，招聘人手亦有困難。他請教育局關注教師培訓的問題。

10. 陳崇業議員表示，每年都有小部分課程會修改，以致學生難以使用舊課本，增加家庭開支，他建議訂立修改課程的限制。此外，他請黃鴻超先生簡單介紹一千元開學津貼是否可以惠及更多學生。

11. 王銳德議員表示，現行的教育政策不着重全人教育，指標只有學術性的而缺乏情緒智商、人生觀等範疇。他認為，應鼓勵學生自強不息，他們擁有積極的思想，自然會用心向學。此外，如果融合教育能配合生命教育本是很好的，但有些學校只是想獲取有關資助作其他用途。

12. 陳偉明議員希望中學小班教學能在二零一五年前實行。他建議，規定課本只可每五年發行一次新版，期間如果有改動便採用加頁形式，以減低家長的支出。他又建議

在新界南及新界西開設國際學校。此外，他查詢通識教育的最新發展。

13. 張浩明議員查詢其他地區在開放校園設施方面的經驗，例如在考試期間開放學校作自修室，或借出體育設施以舉辦文娛康樂節目。此外，他表示有市民建議教育局規定課本採用一些較輕的紙印刷，以減輕書包的重量。

14. 楊福琪議員表示，師資及課程較小班教學重要，兩文雙語更能幫助初中學生適應高中課程的教學模式。為使教師與家長有足夠的溝通，學校應另行聘請職員處理行政事宜。

15. 黃家華議員表示，教育政策過去不斷修改，使人難以適應，期望新學制能帶來信心。他查詢在內地居住的香港兒童的人數，以制定他們可能回港就讀小學的安排。此外，他建議把書本電子化。

16. 黃鴻超先生回應議員意見如下：

- (1) 小班教學是否能提升教學質素，取決於教師能否採用適切的教學法和利用課堂空間，發揮小班教學的最佳效果。過去數年，教育局已在多個地區進行小班教學試驗計劃，並委託劍橋大學教授在試驗學校進行研究，終期報告將於年底完成。該局會根據研究結果為教師提供培訓，以提升教學效能。小班教學是優化教學的措施，並不是解決學生不足及縮班問題的辦法。至於小班教學在中學推行與否，由於中學的師生比例較小學優勝，讓中學在不同科目使用小組形式上課，所以該局暫時並無計劃在中學推行小班教學；
- (2) 該局不鼓勵教科書經常改版，並會小心審視改版是否必要。該局考慮把課本納入建議書單時，有一套三年不改版的政策。一般而言，如果課本在三年內曾經改版，便不會列入建議書單。如有少許改動，出版商會以加頁形式印製。至於社會人士對此項目的提問及關注，該局已委派副局長成立工作小組，與各界人士研究審批教科書事宜和出版電子書的可行性。預計此研究涉及另類開發成本，所以研究需時；
- (3) 該局向老師提供的支援包括有校本支援及不同範疇的培訓。雖然老師進修時數的軟指標是每三年 150 小時，但很多老師的進修時數實際上已超越這指標。該局在這方面須作出平衡，不能提供過量培訓而致太多老師缺課，影響學生學習。有關新高中及融合教育等課題的培訓，該局會提供代課老師；
- (4) 香港科技大學高彥鳴教授擔任主席的教師工作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進行了老師工作量及壓力的研究，報告反映了老師的壓力來源，當中大部分建議已獲接納，例如簡化學校行政及容許學校申請優質教育基金進行簡化行政工作的研究和落實有關計劃。近年，該局亦增撥資源，降低學校的師生比例。現時中學師生比例已是一比十七，如果要進一步下調，則涉及大量資源的投放和調配，須審慎考慮，才可作出決定；

- (5) 該局會不時檢討資助大學學額的數量。每個大學學額每年須由政府資助約 200,000 元，如果須增加學額，便須投放更大的資源。香港鄰近國家，例如南韓，私立大學的數目很多，亦提供大量的學額。不過，除了考慮學額外，質素保證也是非常重要，該局支持有質素的專上學院轉型為私立大學。現時有數間專上學院正積極研究轉型為私立大學；
- (6) 社會對教育改革的成效有不同意見，主要的教育政策是由教育統籌委員會的專家共同提供意見，經過討論和諮詢後才推行的。教育改革是否成功，難以在短時間內論成敗。根據上文提及的國際性研究客觀數據顯示，教育改革在小學已見成效，中學則有待新高中學制的推行後才見真章。“十年樹木，百年樹人”，相信日後會有更多數據支持改革的成果；
- (7) 香港是國際城市，政府希望吸引外國人材來港，所以有需要興建國際學校為他們的子女提供教育。行政長官在去年的施政報告提出撥地興建和利用空置校舍擴充國際學校，空置校舍的申請結果，短期內會公布。有關撥地興建新校，該局已邀請辦學團體申請，預計數月後亦有結果。國際學校的新選址並未有特定地點，要視乎是否有適合土地或空置校舍可供發展之用；
- (8) 對於馬灣興建中學事宜，由於現時正面對中學學位過剩及學生不足的問題，現階段不宜考慮興建新中學，該局會繼續緊密監察各區學生的流量而作出對策；
- (9) 有關開放學校設施事宜，各區均有很多學校曾借出其設施，包括禮堂及球場供社區人士使用及舉辦體育活動；
- (10) 該局關注跨境學童的問題，小學尚有足夠學額可吸納跨境學童。在香港出生的內地人子女亦可來港就讀，但他們來港就讀的日期及人數則難以估計；以及
- (11) 行政長官公布的是一筆過的開學津貼，目的是幫助有需要的學生，預計資助人數達 55 萬人。是否向所有學生發放是項津貼，則涉及整體資源調配，要審慎考慮。

(按：鄒秉恬議員於下午三時四十四分到席。)

17. 蔡成火議員表示馬灣在發展之初有計劃興建中學，教育局可考慮在該處興建國際學校。

18. 林發耿議員建議，每班設兩名班主任，一人負責學術，一人負責活動，另每一學科多設一名學科主任，有需要時可以代課，讓老師有多些時間照顧學生的情緒和備課，也可解決超額教師問題。

19. 鄒秉恬議員表示，資訊科技在學校並不普及，現時只有部分學校申請優質教育基金添置有關設備，教育局應投放資源加強推廣。此外，荃灣 TW7 項目會有一間學校，他請該局與區議會加強溝通，以興建最合適的學校。

20. 黃鴻超先生回應議員意見如下：

- (1) 中學學位是用全港中學生人數作整體規劃的，現時香港學生人口下降，即使是興建直資學校也會受到有關人士，尤其是教育界的反對，因此教育局會不時檢討人口流動與興建學校的關係；
- (2) 因剛剛才知悉荃灣有土地可興建學校，興建學校的可行性有待研究；以及
- (3) 目前的資源及教師數目不是按每班設兩位班主任而設定的，但學校可自行調配校內資源採用雙班主任制。

21. 主席感謝黃鴻超秘書長出席會議，回應議員關注的問題。

III 第 1 項議程：通過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九日第五次會議記錄

22. 主席表示，截至會議前，秘書處並無收到任何修訂建議。議員通過有關會議記錄，無須修訂。

IV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A)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會議記錄第 34 及第 38 段：有關提交環保柴油商業車輛資助計劃的申請

23. 主席表示，運輸署於七月三十一日就楊福琪議員提及的申請回覆表示，該署公共車輛分組於五月二十六日收到一封日期為一月十七日的申請信。經審核後，該署於六月二十七日批准該項申請，並已向楊議員交代事件。秘書處於八月一日把文件轉交議員。

V 第 4 項議程：醫院管理局 2008-2009 年度工作計劃書

(荃灣區議會第 59/08-09 號文件)

24. 主席表示，仁濟醫院行政總監黎景光醫生和兒童及青少年科顧問醫生謝紀超醫生出席是次會議，向議員介紹仁濟醫院 2008-2009 年度的醫院工作計劃，同時為制訂來年的工作重點收集意見。

25. 黎景光醫生介紹文件。

(按：陳偉業議員於下午四時八分離席。)

26. 謝紀超醫生表示，荃灣區在戴麟趾夫人普通科門診診所設立篩檢中心處理三聚氰胺事件。在九月二十二日至二十九日期間，篩檢了約 1,800 名市民，並轉介約 900 名市民到瑪嘉烈醫院的特別評估中心，其中超過 660 名市民已進行詳細測試，包括詢問病歷、抽血、照超聲波等。在 500 個已完成報告的個案中，只有三個懷疑腎結石個案須要覆檢，其後亦證實他們並沒有腎結石。根據以往的統計，香港每年約有六名小童因患腎結石而要到醫管局醫院治理。

27. 趙葭甫議員十分支持仁濟醫院擴建計劃。不過，新大樓只有 11 層太矮，未能善用土地。此外，他反映門診的電話預約服務每到上午十時至十一時便不能接通，有些長者嘗試多天也未能成功預約，他經常要協助長者預約門診服務。他建議，應特別為長者預留門診名額，以及減免長者的急症室收費。

（按：張浩明議員於下午四時四十六分離席。）

28. 鄒秉恬議員表示，新建行人天橋可能經過仁濟醫院，建議在新大樓預留位置以接駁行人天橋。他並查詢乳腺中心與中醫研究計劃的進一步資料。此外，醫院的骨科與內科欠缺溝通，內科不知道一名由骨科轉介到內科的病人有骨折，漠視病人的痛苦。醫院內貼出的表揚信、感謝狀等最近期的也是二零零二年，是否顯示醫院的關懷文化不再。

29. 楊福琪議員表示，香港的腎結石檢驗較為繁複，為何不參考內地直接照超聲波，更快知悉市民是否患有腎結石。此外，家長須帶同小童長時間排隊等候篩檢，十分辛苦，在職婦女更沒有時間排隊，她建議以學校為單位替小童檢查。

30. 陳恒鑌議員表示，有市民反映篩檢安排混亂，錯誤通知檢測結果引起不必要恐慌。他建議醫院與私家診所合作替市民檢查，可加快進度並更方便市民。

31. 羅少傑議員建議在新大樓加設收費車位，方便市民使用。

32. 黎景光醫生回應議員意見如下：

- (1) 現時門診設有長者籌，他們會檢討使用量再考慮是否增加名額。急症室收費則是政府政策，他會向有關方面反映；
- (2) 關於行人天橋事宜，醫院的顧問公司會與有關政府部門聯絡，盡量配合以方便市民；
- (3) 由於仁濟醫院的中醫很有名，加上近期聘請了新的中醫師，因此有乳腺中心與中醫結合的初步構思，暫未有具體方案；
- (4) 關於骨折病人的個案，他請鄒秉恬議員提供詳細資料以作調查；
- (5) 自非典形肺炎爆發後，由於清潔問題，醫院內不再掛上錦旗，只掛相架類物品。不過，他會檢討員工的關懷文化；
- (6) 政府與醫管局正派員考察內地三聚氰胺的檢查方法，醫院會配合政府的指引；
- (7) 政府正研究是否可與私家診所合作替市民檢驗三聚氰胺，有結果會盡快公布；以及
- (8) 會考慮加設車位。

33. 主席十分支持仁濟醫院的擴建計劃，但希望醫院檢討午夜後不接收病童的做法。

34. 副主席希望仁濟醫院能安排議員參觀其新設施，並現場介紹擴建工程的規模。

仁濟醫院

35. 黎景光醫生表示，會與秘書處跟進參觀事宜。
(會後按：區議會於十二月五日參觀仁濟醫院。)

36. 謝紀超醫生補充，由於希望能為兒童進行詳細清楚的檢查，在超聲波檢查的時間會較長。

37. 主席感謝黎景光醫生及謝紀超醫生出席會議。

38. 趙葭甫議員提議提前討論第 9 項議程，陳恒鑾議員和議。沒有議員提出反對。

39. 主席根據《荃灣區議會常規》(下稱“會議常規”)第 39(11)條的規定，批准先行討論第 9 項議程。

VI 第 9 項議程：要求取消申請生果金(公共福利金)資產審查

(荃灣區議會第 64/08-09 號文件)

40. 主席表示，趙葭甫議員及蔡子民議員提交有關文件。秘書處在會前收到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的回應文件(荃灣區議會第 81/08-09 號文件)，並已在會上提交。

41. 趙葭甫議員對社署回應表示“高齡津貼是一項無需供款的社會保障計劃”深感失望。他認為，政府忽視長者多年來為社會作出的貢獻，設立資產審查是不尊重長者，反觀內地無條件向退休人士提供每月近千元的退休津貼。此外，他將地區長者團體提出的建議書交給議員，以供參考。

42. 蔡子民議員表示，有些長者認為仍能自力更生，所以不願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下稱“綜援”)。不過，他們樂意領取生果金。此外，長者希望能保留一些積蓄，以備不時之需。他希望議員支持取消資產審查。

43. 吳家謙先生表示，十分重視議員的意見，並已社署總部反映。政府會在年內公布高齡津貼的詳細檢討報告。

44. 陳恒鑾議員表示，有些與家人同住的長者可能不符合資格領取綜援，所以高齡津貼對他們幫助很大，因此十分支持趙葭甫議員的動議。此外，他建議在動議加入“放寬離港限制”，長者只須回港登記而毋須為留港 90 天特別租住房屋或保留公屋。

45. 黃家華議員表示，有長者覺得現時領取高齡津貼好像要求政府施捨一樣。他除了

支持“取消資產審查”及“放寬離港限制”外，更建議“降低領取資格至 60 歲”，因為有些市民四、五十歲遭裁員後找不到工作，被迫退休，生活出現問題。

46. 蔡成火議員支持降低領取高齡津貼的資格，因為 60 歲以上人士很難找到工作。此外，他希望政府能定出推行時間表。

47. 楊福琪議員查詢，取消資產審查對政府財政負擔的影響。

48. 吳家謙先生表示，現時只有 65 至 69 歲人士須經資產審查。根據政府統計處資料，該年齡組別的人口約有 22 萬人，當中約 60,000 人通過資產審查正領取高齡津貼。如果取消資產審查，估計政府的支出會大幅增加，而政府現時在 70 歲以上人士的高齡津貼支出約為每月三億元。高齡津貼的資產審查已較綜援計劃的寬鬆，單身人士及夫婦的資產限額分別是 169,000 元及 254,000 元，每月入息限額則分別是 5,910 元及 9,740 元，而須留在香港的時間亦已由 120 日降至 90 日。此外，社署一向有與地區長者團體及長者聯絡，聽取他們的訴求。

49. 陳琬琛議員支持取消資產審查，認為政府可以節省其他方面的開支以支付增加的高齡津貼支出，而取消資產審查亦可節省不少行政費。此外，高齡津貼亦應劃一為 1,000 元，不用分普通及高額津貼。

50. 陳金霖議員表示，政府最初推出高齡津貼時，長者普遍認為是社會孝敬他們，就像子女給予父母金錢購買生果，因此不論計劃的名稱如何，長者均稱之為“生果金”。他建議，願意進行資產審查的長者可領取較高的津貼額，其餘的則可領取較低的津貼額。

51. 陶桂英議員表示，高齡津貼是對長者一種尊敬，她希望 70 歲以上長者的津貼能增加至 1,000 元。

52. 趙葭甫議員因應剛才的討論，提出動議：“取消 65-69 歲人士申請生果金資產審查”，蔡子民議員和議。

53. 主席詢問議員有否修訂動議。沒有議員提出修訂動議。動議獲一致通過。
(會後按：秘書處已於十月二日向社署轉達上述動議。)

VII 第 5 項議程：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建議方案 (荃灣區議會第 60/08-09 號文件)

54. 主席表示，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曾在九月十一日就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工程項目，初步諮詢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現希望向荃灣區議會進一步介紹進

展，並徵詢議員的意見，以便落實下一階段的細節。出席會議的代表有：

- (1) 港鐵公共關係經理譚錦儀女士；
- (2) 港鐵高級統籌工程師李永孝先生；
- (3) 路政署總工程師林世雄先生；以及
- (4) 路政署高級工程師梁佩德先生。

55. 林世雄先生介紹文件的背景。

56. 譚錦儀女士播放廣深港高速鐵路的宣傳短片，李永孝先生介紹文件。

57. 蔡子民議員表示，其中一個通風口太接近象山邨，施工期間產生的震動、各類污染及安全問題會影響附近的居民，請港鐵考慮把通風口搬離民居，並提供工程時間表以盡早知會市民。

（按：黃偉傑議員於下午五時五十七分離席。）

58. 楊福琪議員希望新路線定價較大眾化，不會只是富有或經商者才能負擔。此外，她查詢香港段總站選址在西九龍而不是荃灣的原因。

59. 陳琬琛議員認為，在新界區（例如荃灣）加設中途站，對列車加速影響有限。此外，他希望工程不會影響附近村屋的結構，並要求港鐵日後提交施工期間運泥車的數目及行走時段，以免影響荃灣的交通。

60. 陳偉明議員查詢城門通風樓的設計、消減噪音措施、炸藥的存放地點及運送路線，以及爆破工序的安全措施。

61. 羅少傑議員查詢，除了西九龍及石崗外，香港段行車隧道還有沒有其他出口。如果發生事故，可否利用通風樓進出。

（按：蔡成火議員於下午六時二分離席。）

62. 李永孝先生回覆如下：

- (1) 通風樓約三層高，連接處於地底約 120 米的行車隧道。通風樓與象山邨相隔一條馬路，主要排出的是經由活塞效應推動的隧道內的空氣，並無不良氣體排出。通風樓的出風口會盡量調校以避免直接面向大廈的窗戶，減少對居民的影響。此外，通風樓設有消防電梯，可讓救護人員進入；
- (2) 由於列車要與東鐵線及巴士競爭，因此定價必定較大眾化；
- (3) 西九龍是具策略性的位置，因此香港段總站選址該處；
- (4) 將來由香港到深圳只需 15 分鐘，設立分站便會失去高速鐵路的意義；
- (5) 進行爆破時會限制炸藥的用量，減低震動以免影響附近的民居、交通、煤氣

喉等。此外，炸藥暫定儲存在元朗或屯門一處遠離民居的地方，並由土木工程拓展署礦務部的運送車運送，而炸藥會與信管分開運送；

- (6) 施工前會根據運泥車數目等進行交通影響評估；以及
- (7) 意外發生時，如果列車仍能開動，便會駛至最近的車站才疏散乘客。否則，乘客可穿過隧道內的通道和隔火牆到另一邊的隧道，等候另一輛列車或步行至最近的出口。

63. 副主席表示，港鐵要讓乘客知悉緊急逃生措施，以及應保護通風樓免受破壞。此外，他擔心運送泥石時會對環境造成污染。

64. 李永孝先生表示，可參考其他鐵路的做法，在車站內播放緊急逃生措施影片。意外發生時，車長及跟車員工也會帶領乘客逃生。此外，為減少運送泥石時對環境的污染，他們會根據環保署的標準，要求承建商向泥石灑水和蓋上帆布。

港鐵、 路政署

65. 主席總結，議員支持是項工程，但希望港鐵及路政署跟進議員的意見。

VIII 第 6 項議程：西鐵綫荃灣西站 TW5 上蓋物業發展建議道路工程

(荃灣區議會第 61/08-09 號文件)

66. 主席表示，港鐵向議員簡介西鐵綫荃灣西站 TW5 上蓋物業發展項目即將刊憲的建議道路工程，以及相關的跟進工作事項，以徵詢議員的意見。出席會議的代表有：

- (1) 港鐵總發展經理彭美育女士；
- (2) 港鐵高級工程經理（物業）陳瑞仁先生；
- (3) 港鐵高級工程經理（物業）曾偉忠先生；
- (4) 港鐵項目傳訊經理陳霖生先生；
- (5) 弘達交通顧問有限公司合夥人何紹南先生；以及
- (6) 運輸署高級工程師鍾華勳先生。

67. 曾偉忠先生介紹文件，並以投影片講解 TW5 項目的建議道路工程。

68. 陳金霖議員表示，荃灣市中心的道路狹窄，設計上沒有預計須應付像 TW5 項目的大型發展項目所產生的車流量，加上近年落成的新屋苑已令祈德尊區的道路十分擠塞，港鐵的交通評估報告不可只顧及 TW5 項目的情況，更要考慮擴闊附近的道路，例如海盛路等，以疏導交通。

69. 羅少傑議員不同意土木工程拓展署早前以荃灣路屬快速公路，不能設置上落客點，以及從沒有快速公路直接接駁住宅物業地段為理由，拒絕在荃灣路加設直接通道往 TW5 項目的支路。他表示，青衣城便是快速公路通往屋苑的好例子。該署只須在荃灣路興建支路直接通往 TW5 項目的範圍，無須設置停車處。此外，他查詢如何解決荃

灣路西行在大涌道交界連接 TW5 項目的道路傾斜的問題，並希望相關措施是永久措施。

70. 陳恒鏞議員查詢是次刊憲對 TW5 項目的大廈或單位數目的影響、預計物業的每小時汽車流量及其對大河道、楊屋道及沙咀道交通的影響，以及何時拆卸荃灣運輸大樓。

71. 陳偉明議員支持港鐵發展 TW5 項目，但認為荃灣近年的變化很大，港鐵於二零零四年做的交通評估已不適用，建議港鐵成立跨部門聯絡小組（下稱“小組”），跟進與 TW5 項目有關的交通及道路工程事宜。他又查詢，拆卸荃灣運輸大樓和重置公眾停車場會否影響土木工程拓展署擴闊荃灣路的工程，並建議重置後的專線小巴總站不可遠離楊屋道街市。

72. 黃家華議員表示，港鐵提供的資料不足，應同時提供投影片內容的文本。他詢問，為何不能參考青衣城及紅磡，讓公路直接通往屋苑。此外，他關注在 TW5 項目施工期間有很多大型車輛出入，會影響荃灣市中心的交通和產生噪音問題。

73. 副主席查詢文件中“根據憲報授權進行的道路工程之相關臨時交通管理計劃”的意思。

74. 陳瑞仁先生表示，港鐵承諾日後會向區議會報告有關交通改善工程進度資料，而政府部門會跟進有關道路工程。

75. 曾偉忠先生回應議員意見如下：

- (1) 文件中“根據憲報授權進行的道路工程之相關臨時交通管理計劃”是指在進行授權的道路工程會涉及一些臨時的改道或交通管理措施。這些臨時安排會在小組中跟進；
- (2) 荃灣路的車速為每小時 80 公里，連接青衣城的公路的車速則為 70 公里。運輸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認為，沒有足夠緩衝道路給車輛減速會造成危險，因此不同意興建高架支路直接通往 TW5 項目。經改善的大涌路會有同樣的功能，港鐵可再與兩個部門商討把新建由荃灣路近大涌路迴旋處轉入 TW5 項目的臨時支路定為永久道路的可行性；
- (3) 交通評估顯示，TW5 項目的工程不會影響荃灣區的主要道路。此外，港鐵會再研究海盛路的情況並在小組跟進；
- (4) 港鐵一直與土木工程拓展署商討施工時間，以便各項工程能互相協調，例如他們要先拆去荃灣運輸大樓以便該署進行荃灣路擴闊工程。此外，預計荃灣運輸大樓拆卸工程會在刊憲授權進行道路工程後盡快開始；
- (5) 大約 330 個車位及小巴總站會重置在荃灣路橋底；以及
- (6) 是次刊憲只涉及道路工程，與項目的單位數目無關。港鐵可向小組提供更多

有關道路工程及交通管理的資料。

76. 陳金霖議員表示，一直反對 TW5 項目，並曾到城市規劃委員會抗議，不同意港鐵聲稱工程不會影響荃灣區的主要道路。

77. 陳恒鑾議員查詢楊屋道、大河道及沙咀道等主要道路的交匯處的交通評估資料。

78. 林發耿議員基本上同意進行是次刊憲的工程，但港鐵要解決各項交通問題。此外，他認為興建荃灣路支路是可取及可行的。

79. 曾偉忠先生表示，會盡快成立小組，在今次刊憲內容的基礎上繼續協商落實細則的安排，並會首先與運輸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研究把由荃灣路近大涌路迴旋處轉入 TW5 項目的臨時支路改為永久道路的可行性，各方會保持緊密及雙向的溝通。交通評估資料會提交給小組。

80. 陶桂英議員查詢，擴闊大涌路迴旋處所需的額外土地是否只是臨時徵用。

81. 蕭壽澄先生回應查詢時表示，現時刊憲內容如果沒有給後來刊憲內容所取代便一直生效。由於港鐵知悉土木工程拓展署稍後會展開荃灣路改善工程，因此相信是次刊憲的部分工程是臨時措施。他又表示，興建荃灣路支路將可大大改善交通流量及疏導經荃灣區內道路如楊屋道及大涌道交匯處將來的交通流量。該署樂意加入小組共同探討有關問題。

82. 主席總結，區議會同意進行是次刊憲的工程。他並表示，羅少傑議員、鄒秉恬議員、陳偉明議員、陳恒鑾議員、林發耿議員及文裕明議員會加入由港鐵主導的小組。他建議土木工程拓展署、運輸署、路政署、警務處及荃灣民政事務處代表加入港鐵的小組以跟進 TW5 項目的相關交通事項。

（按：文裕明議員於下午七時三十六分離席。）

（會後按：陳金霖議員及黃偉傑議員也會加入小組。）

IX第7項議程：深井交匯處改善工程

（荃灣區議會第 62/08-09 號文件）

83. 主席表示，路政署向議員匯報深井交匯處改善工程的設計方案及施工安排，並聽取議員的意見。出席會議的代表有路政署高級工程師黃紹全先生、茂盛（亞洲）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首席工程師黃廣恒先生和項目工程師陳澤榮先生。

84. 黃紹全先生表示，路政署因應議員的建議，在進行屯門公路改善工程時一併改善深井交匯處。該署於二零零七年委託顧問研究，並於同年九月二十四日向荃灣區議會

作初步簡介，現向議員匯報最新進展。如果議員同意進行工程，預計工程可於十一月刊憲，部門會於二零零九年年中申請撥款。工程於同年年底與屯門公路改善工程一併進行，耗費約一億元。

85. 黃廣恒先生介紹文件。

86. 陳偉明議員表示，工程能紓緩有關路口現時早上及晚間的塞車情況，希望工程能盡快展開。

87. 主席總結，區議會支持是項工程。

X 第 8 項議程：荃灣區主要工程進度報告（截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荃灣區議會第 63/08-09 號文件）

88. 主席表示，土木工程拓展署一向也會定期向議員匯報區內主要工程的進度，出席是次會議的有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張家亮先生及渠務署工程師陳志明先生。

89. 張家亮先生介紹文件。

90. 陳恒鑛議員查詢，文件為何沒有提及德士古道鋪設低噪音物料工程。

91. 楊福琪議員查詢，曹公潭自然生態公園覆蓋明渠工程在諮詢部門後可能會有什麼結果。

路政署

92. 張家亮先生表示，會向路政署查詢德士古道工程的情況，然後回覆議員。

93. 唐區玉珍女士表示，康文署正向渠務署了解曹公潭自然生態公園覆蓋明渠工程的進展及價錢，稍後會聯同建築署向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匯報。

94. 文裕明議員查詢，曹公潭工程會否涉及收地。如果會的話，則賠償及時間表如何。

95. 羅少傑議員表示，文件顯示 090WC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一階段第一期已完成 97% 的工程，但有市民反映眾安街近青山道、沙咀道近寶石樓的地面很多洞口長期沒有處理，又沒有工程進行，影響附近交通。

路政署

96. 張家亮先生表示，會與水務署跟進 090WC 工程事宜。

地政處

97. 林嘉芬女士表示，暫時沒有曹公潭工程收地的資料，地政處會在會後回覆議員。

XI 第 10 項議程：要求改善荃灣車站高溫問題

(荃灣區議會第 65/08-09 號文件)

98. 主席表示，陳恒鑾議員及陳金霖議員提交有關文件。出席是次會議討論是項議題的有：

- (1)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譚佩華女士；
- (2) 機電工程署高級工程師陳忠榮先生；以及
- (3)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吳國添先生。

99. 陳恒鑾議員介紹文件。

100. 譚佩華女士表示，現時有蓋公共運輸交匯處均設有抽風系統，以維持空氣流通，政府有定期監察有蓋公共運輸交匯處的空氣質素，確保其符合環保指引。不過，指引並不包括監察氣溫。運輸署在實地視察後，同意西樓角路公共運輸交匯處（下稱“交匯處”）的溫度較高，已聯同機電工程署研究改善方案。

101. 陳忠榮先生表示，交匯處的抽風系統運作正常。該系統是以感應空氣質素方式控制開關，較時間控制模式更環保和節省用電量。水簾式冷氣系統依靠水的揮發來進行冷卻，空氣濕度高時其效用便不顯著。交匯處的樓底矮，而且有不少公共交通工具在該處設站，安裝水簾式冷氣系統比較困難，加上香港夏天氣候相對較潮濕，對降低溫度的作用亦不大。

102. 吳國添先生在回應荃灣樓宇密度高影響區內氣溫時表示，規劃署關注荃灣區的情況。從城市規劃角度而言，可考慮藉着降低樓宇密度、擴闊樓宇間間距，以改善空氣流通的情況。

103. 黃家華議員表示，在交匯處排隊候車很辛苦，應改用時間控制模式長時間開啓抽風系統。

104. 王銳德議員表示，高溫可引致乘客中暑，應加裝風扇或加強抽風系統。

105. 陶桂英議員表示，南豐中心巴士站以往也有相同問題，近年情況已大大改善，有關部門可參考該處的做法，想辦法降低交匯處 40 度的高溫。

106. 羅少傑議員表示，對機電工程署沒有提出改善辦法十分失望。此外，他查詢感應器的安裝位置。

107. 陳忠榮先生表示，感應器安裝在大約四呎高的位置。機電工程署定期檢查抽風系統是爲了監察抽氣系統之正常運作。由於進入交匯處的車輛會不停排出廢氣，因此很

難避免溫度上升。此外，該署主要負責維修保養，而電費由路政署支付，他們要收到確認指示後才可改變抽風系統的運作模式。

108. 譚佩華女士表示，同意把抽風系統轉為制動模式長時間開啓。待機電工程署完成研究報告及經路政署審批後，才可調較系統。

109. 陳恒鑾議員表示，有市民願意捐出水簾式冷氣系統供交匯處使用，顯示有關措施是可行的，他並查詢日後維修保養的問題。此外，他查詢研究和調較抽風系統的時間表，以及要求部門定期向區議會匯報。

110. 陳忠榮先生表示，如果運輸署接受市民的捐贈並有足夠資料，機電工程署可以負責日後的維修工作。

運輸署、
機電
工程署

111. 主席請運輸署及機電工程署跟進此事和定期向區議會匯報。
(會後按：運輸署表示，由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日起，該交匯處的抽風系統，已由感應模式轉為時間控制模式，每天由早上六時至晚上十二時啓動。)

XII 第 11 項議程：荃灣分區委員會區域範圍罪案簡報——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七月
(荃灣區議會第 66/08-09 號文件)

112. 嘉宏禮先生報告荃灣分區委員會區域範圍的罪案情況。

XIII 第 12 項議程：馬灣之罪案總數——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七月
(荃灣區議會第 67/08-09 號文件)

113. 嘉宏禮先生報告馬灣的罪案情況。

XIV 第 13 項議程：荃灣西分區委員會舉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荃灣區議會第 68/08-09 號文件)

114. 秘書介紹文件，並表示張浩明議員、陶桂英議員、王銳德議員、黃偉傑議員及楊福琪議員是荃灣西分區委員會委員，作為他們就委員會委員身分申報利益。

115. 主席詢問議員是否須申報其他利益。沒有議員申報其他利益。

116. 主席根據會議常規第 48(11)條的規定，批准已申報利益的議員可就撥款申請發言和參與表決。

117. 議員一致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合辦團體</u>	<u>申請款額</u> (元)
(1) 荃灣西分區委員會開心一天遊	香港青年協會荃景青年空間	21,500.00
(2) 荃灣西分區委員會探訪活動	-	8,500.00

XV 第 14 項議程：荃灣區公民教育委員會舉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荃灣區議會第 69/08-09 號文件)

118. 秘書介紹文件，並表示陳恒鎮議員、張浩明議員、林發耿議員、羅少傑議員、黃家華議員及王銳德議員是荃灣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委員，作為他們就委員會委員身分申報利益。

119. 主席詢問議員是否須申報其他利益。沒有議員申報其他利益。

120. 主席根據會議常規第 48(11)條的規定，批准已申報利益的議員可就撥款申請發言和參與表決。

121. 議員一致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合辦團體</u>	<u>申請款額</u> (元)
(1) “智多 FUN 故事砌圖” 填色比賽	廉政公署	14,002.80
(2) 荃灣區植樹日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11,449.00
(3) 樂 teen 生活社會服務計劃	香港青年協會荃灣青年 空間	50,300.40

XVI 第 15 項議程：荃灣區推廣使用資訊科技統籌委員會舉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荃灣區議會第 70/08-09 號文件)

122. 秘書介紹文件，並表示黃偉傑議員及黃家華議員是荃灣區推廣使用資訊科技統籌委員會委員，作為他們就委員會委員身分申報利益。

123. 主席詢問議員是否須申報其他利益。沒有議員申報其他利益。

124. 主席根據會議常規第 48(11)條的規定，批准已申報利益的議員可就撥款申請發言和參與表決。

125. 議員一致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活動名稱	合辦／申請團體	申請款額 (元)
(1)	跟街坊做“腦”友	明愛荃灣社區中心	6,000.00
(2)	One World, One Computer – Computer Training Course	明愛荃灣社區中心	6,470.00
(3)	“電腦資訊人人識” 上網學習班(A 班和 B 班)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鄰舍層面社區發展部	6,060.00
(4)	網友次世代	樂善堂尹立強敬老康樂中心	6,000.00
(5)	數碼同路人	香港青年協會荃灣青年空間	4,980.00
(6)	做個腦友記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荃灣會 所	4,300.00
(7)	電腦學園	東華三院王李名珍荃灣長者鄰 舍中心	6,000.00

XVII第 16 項議程：荃灣中分區委員會活動工作小組舉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荃灣區議會第 71/08-09 號文件)

126. 秘書介紹文件，並表示陳恒鑾議員、陳金霖議員、趙葭甫議員、鄒秉恬議員、朱德榮議員及羅少傑議員是荃灣中分區委員會委員，作為他們就委員會委員身分申報利益。

127. 主席詢問議員是否須申報其他利益。沒有議員申報其他利益。

128. 主席根據會議常規第 48(11)條的規定，批准已申報利益的議員可就撥款申請發言和參與表決。

129. 議員一致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活動名稱	合辦團體	申請款額 (元)
(1)	荃灣中分區旅行同樂日	荃灣青年會	10,000.00
(2)	強身健體太極推廣日	飛龍國術研習會	5,000.00

XVIII第 17 項議程：荃灣區撲滅罪行委員會舉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荃灣區議會第 72/08-09 號文件)

130. 秘書介紹文件，並表示陳耀星議員、陳恒鑾議員、陳金霖議員、陳琬琛議員、趙葭甫議員、鄒秉恬議員、蔡子民議員、鍾偉平議員、林發耿議員、文裕明議員、陶桂英議員、王銳德議員、黃家華議員、楊福琪議員、朱德榮議員、陳偉明議員及羅少傑議員是荃灣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委員，作為他們就委員會委員身分申報利益。

131. 主席詢問議員是否須申報其他利益。沒有議員申報其他利益。

132. 主席根據會議常規第 48(11)條的規定，批准已申報利益的議員可就撥款申請發言和參與表決。

133. 議員一致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合辦團體</u>	<u>申請款額</u> (元)
(1) 荃灣區千人冬防滅罪運動	圓玄學院社會服務部	115,000.00
(2) “健康生命”青少年抗毒 大匯演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荃灣會所	15,000.00
(3) 荃葵青中學訓練人員 工作研討營	荃灣葵青及青衣區 中學校長會轄下荃葵青中學 訓導人員與警方聯絡網	10,000.00

XIX 第 18 項議程：資料文件

134. 議員知悉下列文件內容：

- (1)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報告
(荃灣區議會第 73/08-09 號文件)；
- (2) 文娛康樂及體育委員會報告
(荃灣區議會第 74/08-09 號文件)；
- (3)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報告
(荃灣區議會第 75/08-09 號文件)；
- (4) 社區建設、規劃及發展委員會報告
(荃灣區議會第 76/08-09 號文件)；
- (5)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報告
(荃灣區議會第 77/08-09 號文件)；
- (6) 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報告
(荃灣區議會第 78/08-09 號文件)；
- (7) 荃灣區議會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六日止的財政報告
(荃灣區議會第 79/08-09 號文件)；以及
- (8) 荃灣地區管理委員會工作報告
(荃灣區議會第 80/08-09 號文件)。

XX 第 19 項議程：其他事項

135. 是次會議沒有其他事項須討論。

136. 主席提醒議員，下次會議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而提交文件的最後

日期為十一月十日。

會議結束

137.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八時三十分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四日